

**條款編號 T&C- T286**  
**有關「多地數據共享服務」**

**SmarTone**

**1) 合約期限:**

- 1.1 客戶必須根據銷售及服務合約內指定期限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合約期限」)。合約期限由服務生效日開始計算。
- 1.2 若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時沒有期限的服務合約，客戶須使用12個月「多地數據共享服務」。合約期限由服務生效日期起計算。
- 1.3 如客戶現有服務號碼合約之期限未屆滿，合約期限由服務生效日期起計算而合約期限之約滿日期將與客戶現有之服務號碼合約期限的約滿期相同。客戶可參閱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中列明有關之合約期限的約滿期。
- 1.4 在合約期限屆滿前，本公司會有專人聯絡客戶有關最新續約安排。如客戶不接受有關安排，客戶的服務計劃將按當時同等服務計劃作出相應調整並經短訊通知。此安排會於合約期限屆滿後自動生效及不附帶合約條款。

**2) 服務計劃:**

- 2.1 「多地數據共享服務」只適用於已選用指定服務計劃(「指定計劃」)之客戶。
- 2.2 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每月「指定計劃」數據用量及購買之Top-up數據用量可共用於香港、澳門及指定海外地區。

「多地數據共享服務」類別	數據共享服務覆蓋地區	適用計劃之客戶
2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及澳門	已選用指定“1GB或以上數據用量”服務計劃之客戶
3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澳門及以下其中一個地區 (中國/台灣/日本/新加坡)	已選用指定“5GB或以上數據用量”服務計劃之客戶
6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澳門、中國、台灣、日本及新加坡	
超貼心全家享計劃+ 2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及澳門	已選用指定“6GB或以上數據用量”服務計劃之客戶
超貼心全家享計劃 +3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澳門及以下其中一個地區 (中國/台灣/日本/新加坡)	
超貼心全家享計劃+ 6地數據共享服務	香港、澳門、中國、台灣、日本及新加坡	

2.3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必須選用下列服務計劃及服務:

- a) 選用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多地數據共享服務」;及
- b) 選用列於本公司網頁關於本優惠的"條款及條件"之任何指定服務("選用指定服務")。選用指定服務月費之總數(在扣除任何數額總值回贈優惠後)，不得少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金額。

2.4 於3地數據共享服務合約期限內，額外自選覆蓋地區一經登記，客戶將不可以更改為其他地區。

2.5 啟動「無形WiFi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

- 2.5.1 客戶選用2地數據共享服務，須同時啟動「無形WiFi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
- 2.5.2 客戶選用3地/6地數據共享服務，須同時啟動「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
- 2.5.3 外遊時請開啟手機設定上的數據漫遊以享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

- 2.6 當客戶身處所選擇的「多地數據共享服務」之海外覆蓋地區時，如數據用量超過「指定計劃」之每月數據用量及(如適用)已購買的Top-up數據用量，當日使用的其後數據用量將按客戶所選用的「無形WiFi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收取。
- 2.7 「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優惠：
- 2.7.1 客戶選用 3地 / 6地數據共享服務，可享半價優惠(以原價計算)使用「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此優惠不能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有關計劃之詳情、費用、條款及細則請瀏覽[smartone.com/T&CI029C](http://smartone.com/T&CI029C)。
- 2.8 有關「無形WiFi蛋」之詳情、費用、條款及細則請瀏覽 [smartone.com/T&CI025C](http://smartone.com/T&CI025C)。
- 2.9 此服務計劃不可與「10GB附加本地數據」計劃、Multi-SIM月費計劃或Tag-On SIM計劃同時使用。
- 2.10 「數據靈活選」並不適用於此計劃。
- 2.11 (如適用)「FUP無限數據」服務計劃客戶如同時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FUP無限數據」只限於本地(香港)使用。當客戶身處所選擇的「多地數據共享服務」之海外覆蓋地區時，如數據用量超過「指定計劃」之每月數據用量，當日使用的其後數據用量將按客戶所選用的「無形WiFi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收取。
- 2.12 (如適用) 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現有服務號碼合約所免費獲贈的任何額外本地數據用量將自動取消。已取消之免費本地數據用量將不會退款或補發給客戶。
- 2.13 (如適用) 使用「無形WiFi蛋」時，客戶的現有服務號碼合約已獲贈免費日費獎賞，將會先被扣除。
- 2.14 (如適用) 使用「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時，客戶的現有服務號碼合約已獲贈免費日費獎賞，將會先被扣除。
- 2.15 (如適用) 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服務，於轉用啟動「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後，現有服務號碼合約所免費獲贈的「無形WiFi蛋」日費獎賞將自動取消。已取消之日費獎賞將不會退款或補發給客戶。
- 2.16 (如適用) 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服務，於轉用啟動「無形WiFi蛋」後，現有服務號碼合約所免費獲贈的「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日費獎賞將自動取消。已取消之日費獎賞將不會退款或補發給客戶。
- 2.17 客戶選用「多地數據共享服務」服務，每月「指定計劃」本地通話分鐘及額外購買之本地通話分鐘可共用於香港及澳門，以接聽任何地方來電及於當地撥出當地電話號碼。
- 2.18 此服務計劃是以每月收費。服務月費由服務生效日至首個截數日，會按比例計算。所有服務月費均須預繳。於任何情況下，已繳交之費用將不獲退還。

### 3) 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 3.1 適用於 2地數據共享服務之客戶：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HK\$300):

- a) 若客戶更改選用非指定計劃; 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2 地數據共享服務; 或
- c) 若客戶終止或更改使用任何選用指定服務，而導致選用指定服務月費之總數(在扣除任何數額總值回贈優惠後)，少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金額; 或
- d)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服務號碼 / 註冊姓名; 或
- e)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服務終止; 或
- f) 以簽署銷售及服務合約日期起計算，不論因客人要求或由客人導致的任何的原因，而令有關流動電話服務於九十天內未能生效。

#### 3.2 適用於 3地 / 6地數據共享服務之客戶：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HK\$1,000):

- a) 若客戶更改選用非指定計劃; 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3 地 / 6 地數據共享服務; 或

- c) 若客戶終止或更改使用任何選用指定服務，而導致選用指定服務月費之總數（在扣除任何數額總值回贈優惠後），少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金額；或
- d)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服務號碼 / 註冊姓名；或
- e)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服務終止；或
- f) 以簽署銷售及服務合約日期起計算，不論因客人要求或由客人導致的任何的原因，而令有關流動電話服務於九十天內未能生效。

### 3.3 適用於超貼心全家享計劃+ 2地數據共享服務之客戶：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HK\$600):

- a) 若客戶更改選用非指定計劃; 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2 地數據共享服務；或
- c) 若客戶終止或更改使用任何選用指定服務，而導致選用指定服務月費之總數（在扣除任何數額總值回贈優惠後），少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金額；或
- d)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服務號碼 / 註冊姓名；或
- e)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服務終止；或
- f) 以簽署銷售及服務合約日期起計算，不論因客人要求或由客人導致的任何的原因，而令有關流動電話服務於九十天內未能生效。

### 3.4 適用於超貼心全家享計劃+ 3地 / 6地數據共享服務之客戶：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HK\$2,000):

- a) 若客戶更改選用非指定計劃; 或
- b) 若客戶終止使用 3 地 / 6 地數據共享服務服務計劃；或
- c) 若客戶終止或更改使用任何選用指定服務，而導致選用指定服務月費之總數（在扣除任何數額總值回贈優惠後），少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或銷售及服務合約附帶協議)所詳述之金額；或
- d)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 服務號碼 / 註冊姓名；或
- e)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服務終止；或
- f) 以簽署銷售及服務合約日期起計算，不論因客人要求或由客人導致的任何的原因，而令有關流動電話服務於九十天內未能生效。

## 4) 有關服務計劃之數據服務（「數據服務」）：

### 4.1 數據服務只適用於指定手機及 SIM 咭。

### 4.2 數據用量覆蓋地區：

#### 4.2.1 客戶選用 2 地數據共享服務服務：

數據用量只限客戶根據條款 2.2 所選擇的 2 地數據共享服務之覆蓋地區使用，其他地區則按客戶所選用的「無形 WiFi 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收取。當客戶身處「無形 WiFi 蛋」或「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覆蓋以外之地方或正在使用的網絡並不在日費計劃覆蓋名單之內，客戶的數據漫遊會自動關閉。

#### 4.2.2 客戶選用 3 地 / 6 地數據共享服務：

數據用量只限客戶根據條款 2.2 所選擇的 3 地 / 6 地數據共享服務之覆蓋地區使用，其他地區則按「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半價優惠 (以原價計算) 收取。當客戶身處「升級」漫遊數據日費計劃覆蓋以外之地方或正在使用的網絡並不在日費計劃覆蓋名單之內，客戶的數據漫遊會自動關閉。

### 4.3 Blackberry 7 OS 及更早前版本之用戶必須選用指定 Blackberry 服務計劃，方可於 Blackberry 智能手機使用數據用量。

### 4.4 使用數據服務時，客戶必須確定使用本公司指定之設定[包括但不限於 APN 設定 (只適用於數據服務)] 及手機。客戶可向本公司店舖職員查詢有關之設定及手機。若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使用數據服務，本公司將有權立即暫停／終止服務，而毋須作事先通知。此外，本公司亦有權就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而使用數據服務向客戶徵收費用，有關收費則會按本公司的現行收費計算。